

# 重庆市南川区农业农村委员会

## 关于申报南川区报废农业机械回收拆解企业的公告

为深入贯彻落实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，根据重庆市农业农村委员会《关于印发重庆市 2026 年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渝农发〔2026〕53 号）精神，持续实施好我区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政策，拟认定一批企业或相关组织从事报废农机回收拆解工作，现将有关申报事项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在重庆市市场监管部门登记注册，经营范围包含农业机械相关业务的企业或社会组织。

（二）具有与报废农机回收拆解活动相适应的专业技术人员（应具备 3 人以上）和管理人员。

（三）具有贮存和拆解报废农机的场地，面积不低于 300 平方米，贮存和拆解场地的地面要硬化并防渗漏。拆解车间应当为封闭或半封闭车间，通风、光线良好，拆解场所具有监控设备，能对报废农机的拆解实行全程监控并储存。

（四）具有必要的拆解设备（拆解工具、起吊设备、称重设备、气割设备、收集废油设备等）和消防设施（干粉灭火器材、消防栓、防火沙、消防锹等），具有设施设备管理制度和操作规范。

(五)具备相应环保资质,有《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》,对所产生的固废、危废具备相关法律法规匹配的处理能力,或与具备资质的第三方签订了废物处理协议;在环保方面响应当地相关法律法规要求,具有废水、废气采取集中收集或自备处理能力,具有废水、废气采取集中收集或自备处理设施设备。

(六)没有相关违规违法行为,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(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 [www.creditchina.gov.cn](http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) 查询是否列入失信被执行人)。

## 二、申报材料

(一)《关于从事报废农机回收拆解业务的申请》和《重庆市报废农机回收拆解企业申请备案表》(见附件)。

(二)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》和法人身份证复印件,从事农用北斗辅助驾驶系统相关产品的回收拆解企业还需提供《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资格证书》。

(三)管理人员身份证、专业技术人员身份证及职业资格证书复印件。

(四)拆解设备清单和消防设施清单。

(五)回收拆解场地证明资料。

(六)完整的回收拆解制度和设施设备管理制度。

(七)从“信用中国”网站([www.creditchina.gov.cn](http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))自行查询并下载的信用报告,报告日期与申报日期一致。

(八)《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》及具备固废、危废、废水、废气等处理能力有关佐证材料。

### 三、申报程序

(一)企业申报。申报企业将以上八类申报材料纸质件(均需盖企业公章)一式2份提交至区农业农村委(地址:南川区综合服务中心主楼724室)。申报日期从即日起至2026年6月20日止。

(二)审核公示。区农业农村委组织人员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,对材料审核通过的申报企业条件进行现场勘验。审核通过后,对拟认定的报废农机回收拆解企业向社会公示。

(三)公告启用。经公示无异议后,将认定的报废农机回收拆解企业向社会公布,并在“重庆市农机报废补贴辅助管理系统”登记启用。

联系人:周红,联系电话:023-71414967。

- 附件:1. 关于从事报废农机回收拆解业务的申请  
2. 重庆市报废农机回收拆解企业申请备案表

重庆市南川区农业农村委员会

2026年6月10日